

对当前改革中两个有争议问题的看法

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要发展生产力，必须坚持改革。而改革并没有固定模式，它需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大胆探索。但是，改革也有客观标准，这个客观标准就是看其是否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凡是有利于生产力发展的改革，都是正确的、可行的，都应该坚持；凡是不利于或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不管是书本上已经定论的或者在生活中已形成固定模式的，都是不正确的、不可行的，都应该革除。生产力标准是历史唯物主义的立足点和出发点，离开生产力的发展，一切都将陷入空想或流于空谈。因此，对当前改革中有争议的问题，我们都应当用生产力这个标准进行一番检验，然后才能获得正确的认识。

竞争·差别·失业

竞争，一向被看作是资本主义的弊端，如今，在社会主义的中国，不仅存在于经济领域，而且遍及政治、思想、文化等各个方面。那么，竞争是改革还是倒退？对它是提倡还是反对？这是当前改革中有争议的一个问题。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作出《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后，人们对竞争的看法同过去相比，已经大不一样，不再把竞争看成是资本主义的特有现象了，认为社会主义并不排斥竞争。不过，也仅仅是“不排斥”而已，至于能不能提倡，仍然是个问号。到了去年，中央提出把竞争机制引入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竞争被认可，提倡竞争的言论也一天天多起来。可是，一碰到竞争中的具体问题，一些同志就又开始怀疑起来。

问题主要发生在竞争的胜利是以别人的失败为前提，竞争必将扩大差别，竞争必然伴随企业的破产和工人的失业。当这种结果发生时，还要提倡竞争吗？如果坚持以生产力为标准，回答当然是肯定的。

竞争是伴随着商品生产发生和发展的。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虽然也存在商品生产，因为商品生产不发达，竞争往往受到排斥。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高度发展了，竞争自然成为社会生活的通行准则。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求商品生产的充分发展，因此，也必须提倡竞争。只有通过竞争，才能打破生产力发展的僵化体制以及各种封锁和垄断，及时暴露企业的缺点，促使企业改进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投入产出率。既然新兴的资产阶级能够利用竞争这个机制，在经济上推动资本主义生产突飞猛进，使它在短时间内创造出超出过去一切时代总和的巨大的生产力，在政治上击败依靠世袭特权为生的昏庸保守的贵族势力，给自己创造了一个新世界，那么无产阶级，特别是中国的无产阶级，当然也能利用竞争这种机制，创造出比资本主义高得多的劳动生产率，把社会主义制度所固有的优越性充分发挥出来。

竞争的原则是优胜劣汰，优者胜劣者败，这样自然会使一部分企业越办越兴旺，一部分企业破产倒闭；同时促使一部分工人不断提高劳动素质，适应新的生产发展的需要，而另一部分工人劳动素质相对降低，暂时遭到失业。商品经济发展的历史证明，竞争带来的这种结果，是无法避免的。我认为，即使出现了这种社会现象，也无需大惊小怪。正是由于竞争机制的作用，才使一大批有作为的企业家脱颖而出。再说资本主义的竞争是“你死我活”而社会主义的竞争，却是通过竞争，你追我赶，达到共同发展的目的。至于在竞争中，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则能刺激后进者更快地赶上先进，从而缩小差距，走向共同富裕的道路。另外，通过竞争增加了

社会财富总量，为解决少数工人的暂时就业提供了物质条件，这要比大家都穷的时候问题好解决得多。如果象改革以前那样，取消竞争，优胜者不胜，劣者不汰，大家都缺少动力，都没有压力，结果企业丧失了活力，劳动生产率提不高，社会财富增加缓慢，人人受穷，这只能败坏社会主义的形象。

总之，用生产力标准分析观察竞争，既不姓“资”，也不姓“社”，而是姓“商”，有商品经济存在，就会有竞争。竞争虽有弊端，但好处更大。中国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就应当提倡、利用竞争，同时对竞争中出现的某些消极现象加强教育和管理。竞争给资本主义带来生产力的迅猛发展，也必然会给社会主义带来繁荣和富强。

私营经济·雇佣劳动·剥削

在经济改革中，如何认识和对待私营经济，曾经是理论界和实际工作部门所争论的又一个问题。随着私营经济法律地位的确立，这个问题在认识上有了很大的提高。

过去，“左”的指导思想无视我国生产力落后而又发展极不平衡的实际，脱离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具体状况，片面地孤立地强调和强化公有制经济，排斥一切非公有制经济，包括排斥城乡劳动者个体经济，至于存在着雇佣劳动关系的私营经济就更不用说了。由于用社会经济关系的“纯”与“不纯”作为判断是非的标准，自然就否定了社会生产力是否发展这个正确标准。这样做的结果是，我们辛辛苦苦奋斗了几十年的社会主义，事实上，其优越性没有发挥出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改革开放的方针，主张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分。于是，劳动者个体经济得到承认，其合法权益得到保护，对个体经济的正确政策推动了城乡个体经济蓬勃发展。到了1981年，一批个体经济中的佼佼者，随着资金的积累和市场的需要，扩大了生产规模。为追求规模效益，他们突破了现行法规可以请一两个帮手、带三五个

学徒的从业人员界限，逐步演变成具有雇佣劳动关系的私营经济。这种演变，是在商品经济竞争机制和价值规律作用下发生的，本来是适应商品经济发展客观规律的历史进步现象，但却遭到党内和社会上一部分人的怀疑。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党采取了“看一看”的方针，对私营经济既不取缔，也不宣传，从而保护了私营经济的萌生。又经过几年的观察和权衡利弊得失，1987年党中央在5号文件中第一次对私营经济作出了明确的政策规定：“允许存在 加强管理 兴利抑弊 逐步引导。”党的十三大报告进一步强调：“私营经济一定程度的发展 有利于促进生产 活跃市场 扩大就业 更好地满足人民多方面的生活需要，是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要“继续鼓励它们发展”。七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正式确立了私营经济的法律地位。至此，私营经济经历了“坚决取缔→看一看→允许存在→鼓励发展”的曲折道路之后 在社会主义中国的地位和作用才被肯定下来。

私营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意味着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的存在和发展。有人提出，社会主义的中国怎么允许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存在和发展呢？如果坚持以生产力作标准，回答当然也是肯定的。

自从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诞生之后，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已经证明，资本主义的私人占有制从客观上说已不适合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所以我们再也不能允许资本主义制度在我国存在。但是，我国又面临着在生产力的方面赶超资本主义国家的历史任务，这只能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来完成。然而，不允许资本主义制度存在不等于不允许雇佣劳动关系和剥削存在，因为二者虽有联系，但不是一个概念。马克思主义从来不笼统地批判和反对雇佣劳动关系和剥削，而是以生产力标准具体考察某种雇佣关系和剥削对生产力发展是起积极促进作用还是起阻碍作用。对生产力发展起积极促进作用的雇佣劳动关系和剥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总是肯

定的。如奴隶社会之于原始公社社会，封建社会之于奴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之于封建社会。不管是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还是资本主义社会，它们初期对生产力发展所起的进步作用，马克思主义者从不否认，而是赞扬它的历史意义。

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一定范围一定程度上的合法的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的存在，对我国生产力的发展还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因此不能盲目地反对它，更不可能马上消灭它。正确的态度应当是兴利抑弊，保证其沿着有利于国计民生的道路健康发展。我国的政权掌握在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手中，社会主义的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主体地位已经确立。银行、交通、能源、重要原材料都掌握在国家手中，一定范围一定程度的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绝不会导致资本主义制度在我国复辟。同时，还应看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同资本主义社会的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还存在重大差别。首先，基础不同。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和剥削的基础是资本主义私有制，是占有全部生产资料的资本家和一无所有被迫出卖自己劳动力商品的无产者的结合；而我国被雇佣的劳动者一般都有生活来源，有的还有一定的生产资料，他们的受雇与被剥削，是由于他们愿意利用自己的技术和剩余劳动，为集体和国家多做贡献，使自己更快富裕。不带有无法生活的强迫性。其次，性质不同。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和雇佣劳动者的关系，除剥削和被剥削关系外，还是压迫和被压迫、奴役和被奴役的关系；而在我国，被雇者仍然是国家的主人，其主人翁地位还受到法律保护。其三，目的不同。资本主义雇佣劳动的目的完全是为了榨取工人更多的剩余价值；而在我国，私营工商业者的目的当然也要赚钱，也要剥削雇佣工人的剩余价值，但同时也是为了发展商品经济，满足人民和社会的需要，为社会主义多做贡献。因此在剩余劳动的分配上，往往兼顾国家、集体、私营工商业者和雇佣工人四方面的利益。所以说，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雇佣劳动关

系与剥削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雇佣劳动关系与剥削是有区别的。
所以 我们鼓励私营经济存在和发展。

于 1988 年

河南省经济发展战略的最佳选择

必须承认这样一个严酷的事实：由于客观经济条件的制约，东、中、西部之间的差距 河南与沿海地区的差距 不可能在短时期内消失。在我国，这种自东向西的差距究竟有多大，通常在人们头脑中并没有一个清晰的图像。根据国家统计局提供的资料，1986 年我国沿海地区 11 个省市的工农业产值为 8562 亿元 中部地区 9 个省和自治区的工农业产值为 4436 亿元 西部地区 9 个省和自治区的工农业产值为 2126 亿元。从这些数字中我们清楚地看到，我国三个经济带，工农业产值递次减半。即使沿海地区原地不动，中部用年递增 7% 的速度，也需要近十年的时间才能赶上沿海地区。河南与沿海之间的差距有的还超过这个平均数。比如 1986 年 江苏省工农业产值是 1323.4 亿元 人均年收入是 2130 元 河南省工农业产值是 642.62 亿元 人均年收入是 833 元。河南省用年递增 7% 的速度赶上 1986 年江苏的水平 仍然需要 10 年以上。

更值得注意的是，沿海地区同国外联系比河南紧密得多，开放的程度和范围远比河南广泛得多，人们的商品意识远比河南浓厚得多，经济技术基础、科技开发能力、劳动力素质和拥有资金等都处于绝对优势 再加上中央的优惠政策 天时、地利、人和 没有哪一样是河南所能比拟的。试图同步走向国际市场，参加国际竞争，期望在短期内消除河南省同沿海地区的差距，这种想法是不切合实际的，沿海地区干什么要求河南也干什么的做法，也是不可取的 硬要作出这样的战略选择 可能会落个“邯郸学步”。当然 这

样认识问题，决不意味着将来河南具备了发展外向型经济的条件时，仍然却步不前。只是说在河南经济的总体发展上，不具备沿海的条件时，不要强行发展外向型经济。同样，这样认识问题，也决不意味着要排斥已经具备条件的地区、行业、企业、产品向外向型发展。相反，我们强调各个地区、各个行业、各个企业、各类产品从实际出发，积极创造条件，逐步走上外向型经济的发展道路。

二

从发展国民经济的全局出发，我国既定的经济开放格局是：经济特区——沿海开放城市——沿海经济开发区——内地。这种格局要求沿海地区的经济发展要逐步做到“两头在外”，“大进大出”，“随进随出”，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走向国际市场，参加国际分工、国际交换和国际竞争。沿海地区之所以必须以发展外向型经济为主，主要原因是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和内地加工工业的发展，必须缓和和解决内陆省和沿海地区在原材料供应和商品销售市场方面愈来愈尖锐的矛盾，促进沿海持续发展，保证内地快速发展。同时，也是把邓小平同志关于一部分地区可以先富起来的思想推广到我国东、中、西部地区之间，打破全国性区域之内的“大锅饭”。沿海地区抓住机遇，先走一步，然后带动中、西部经济发展，实现全国经济繁荣。在这个国民经济发展的全局中，各个省市都有自己的恰当位置，只有找到自己的恰当位置，才能迅速地发展自己。缺乏紧迫感，将失去发展机会，不切实际的超越，也将会得不偿失。

在今后的经济发展中，河南要大干，其他内陆省要大干，沿海地区也要大干。在这场动态的赶超中，河南干得好，速度可以超过其他内陆省，缩短与沿海的差距；干得不好，可能落在其他内陆省的后面，进一步拉大与沿海的差距。这里讲的干得好与不好，最关键的问题是战略选择是否正确。河南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

线，认真研究沿海地区发展外向型经济所可能引起的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趋势，所可能带来的产业结构的变化，以及沿海地区在实施这个战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困难，从河南实际出发，确定自己的发展战略。

三

目前，中、西部各个省区都认识到，与沿海地区同步发展外向型经济，条件不具备，必定事与愿违，于是把竞争的焦点明确地转到国内市场。河南既要千方百计地占领国内市场，又要发展外向型经济，为商品打入国际市场创造条件。如何实现这个目标呢？笔者认为应采取“脱壳式”和“背负式”战略，即把河南紧紧贴在沿海地区身上，与沿海地区广泛开展合作与联营，以河南之长，补沿海之短，借沿海的“梯子”上楼，占领沿海逐步退出的国内市场，借沿海的“船”过河，逐步挤进国际市场。

所谓“脱壳式”战略，就是说沿海地区实行“两头在外”只能是个逐步实现的过程，很可能是先“一头在外”（市场），一头在内”（原料）然后实现“两头在外”。即使是实现“一头在外”，也只能是分批把商品的销售市场转向国外。河南可以利用自己的地理优势，与沿海实行紧密的联营与合作，以沿海的名义，像蝉蜕一样占领沿海一点一点退出的国内市场。所谓“背负式”战略，就是说河南在与沿海紧密的联营和合作中，利用沿海商品转向国际市场的机会，让沿海地区背负着自己，把商品挤进国际市场。

如何实现“脱壳式”战略和“背负式”战略呢？

首先，要转变观念。河南经济技术落后，要借沿海经济技术先进的“梯子”上楼，进行紧密的联营、合作，为此必须有强大的吸引力。在商品经济条件下，所谓吸引力，主要是让出一部分或大部分利益给对方。这必须有不怕吃亏、不怕肥水外流、不怕当原材料基地的思想。其实，在与沿海的紧密合作中，虽然眼前吃亏了，可是

河南的不少商品在国内畅销，有的打入国际市场，从长远的发展战略看 还是利大于弊。把与沿海的联合看成是“被”剥削，“当”殖民地”是自我封闭的传统观念。这种观念不改变，“脱壳式”、“背负式”战略根本无从谈起。

其次，要拓宽联营、协作的思路。不能把协作对象限制在某个省、某种行业上。可以有省、市、地之间的协作，有部门、单位之间的协作，有产业之间的协作，有企业之间的协作，有产品之间的协作。沿海要发展“两头在外”的加工工业，必然缺乏能源，河南就想法在能源上满足沿海的要求，寻求合作。同时，要从河南生产力发展上多考虑，不要急功近利，要用河南的优势换回技术、管理、设备等。

第三，要采取多种形式。比如用河南的资源、原材料与沿海合作生产，联合出口；把河南一时上不去的中小型企业租赁、转让给沿海，或与沿海联营，加入企业集团，争取沿海在河南投资建厂，或由沿海的管理干部、技术干部、技术工人到河南领办、承包企业，发展沿海地区的“三来一补”企业，或使用沿海地区名优产品的牌子，由沿海带动占领国内市场；河南的名优产品厂家到沿海开办分厂等等。总之，要想方设法把河南经济发展与沿海经济发展捆在一起，一同迈步，一同前进。

于 1988 年

发展新的生产力是农村深化改革和发展的关键

农村十年改革和发展的成就，举世瞩目，有口皆碑。但是农业生产连续四年徘徊不前的状况，也令人忧虑。1988年，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召开全国农村工作会议，提出促进农业发展，一靠政策，二靠科技，三靠投入。实践证明，这个方针是正确的。但是在具体落实过程中，要不要实行政策倾斜、科技倾斜和投入倾斜，如何倾斜？这是当前需要认真研究的一个问题。我认为，“三靠”都应当倾斜；倾斜到哪里？倾斜于粮棉油生产上，倾斜于发展提高粮棉油生产的新的生产力上。从这个意义也可以讲，当前农村改革和发展的关键在于发展新的生产力。

一、推进农业现代化 最重要的是发展新的生产力

我们的目标是实现四个现代化，四个现代化的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由于我们是个农业大国，11亿人口中有8亿是农民，现代化的沉重包袱可能在农业。再者农业特别是粮食，历来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因此，不论从当前还是长远看，发展现代化农业都是至关重要的。

推进农业现代化，需要做的工作很多，最重要的是发展新的生产力。从经济发达国家农业现代化的状况看，现代农业的基本特征有三：生产工具机械化，生产技术科学化，生产组织社会化。三者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现代科学技术和现代工业的发展，促进了农业机械化；而农业机械化水平的提高，又促进了农业生产过程的

科学化和社会化。一句话，农业现代化就是用现代化科学技术和现代工业装备农业，用现代化经济管理科学来组织管理农业。这里讲的农业包括农林牧副渔及其产品的加工、储存、运输和销售。由此可见，农业现代化说到底必须发展和提高农业生产力。

长期以来，我们有一个倾向，片面夸大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因而在实际工作中，无视生产力的实际发展水平，一味强调生产关系的变革，似乎在所有制关系上越大越公越优越，在分配关系上，越平均越统一越优越。新中国成立以来，在生产关系上我国有三次大的变革：一是土地改革；二是农业合作化；三是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除了 1955 年夏季以后农业合作化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划一、忽视了中国特点等弊病外，这几次生产关系的变革，总的看都是适应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的。问题出在有相当一部分同志由此推论，误认为农村工作的重点就是不断调整和变革生产关系，致使农业生产力发展缓慢，未能随着产出水平的增长而相应提高，相反甚至生产力还遭到一定程度的破坏，这不能不说是 40 年来的教训之一。

二、转变农村工作重点，要在发展农业新的生产力上下功夫

众所周知，农村生产力是由劳动者、劳动手段（主要是劳动工具）、劳动对象等实体性要素和科学技术、教育训练、分工协作、管理信息等渗透性、组合性因素构成的。发展农业生产力，必须首先分析研究这几大要素，同时，还要研究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动态地考察它们相互结合的规律性，靠结构的合理来实现质量的适应性，靠规模经营的适度来实现数量的均衡性，靠布局的适当来实现空间的聚集性，靠时序的合理来实现时间的有序性。

根据上述农业生产力的基本内容，结合农业实际，要做到更快地发展农业新的生产力，我认为应该在下述六个方面下功夫：

1. 帮助农民提高素质。农民的素质，主要指农民的思想道德

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体素质，以及商品经济的经营意识。帮助他们提高素质，就要从这些方面着手。首先，提高农民文化素质是发展农业生产力的第一位工作。在当前主要应抓两条：一是增加智力投资，注意智力开发，加强基础教育及举办各种形式的讲习班、培训班和进修班，不断提高农民的科学文化素质；二是启发农民学会经营。

2 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农业生产的突出特点是自然生产和经济再生产的紧密结合，受气象、气候、土壤、水利等自然条件的影响极大。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最基本的是提高农业抗御旱涝灾害的能力，而提高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首先是兴修水利。水利问题不解决，不管良种多好，肥料多足，庄稼一旱就死，一涝就冲，投资越多，损失越大。

河南由于受地理位置和自然气候客观因素的影响，建国 40 年来曾出现过五次连续干早期（1951～1953、1959～1961、1965～1968、1978～1981、1985～1988 年）和三次连续洪涝期（1954～1957、1962～1964、1982～1984 年），实际上 40 年来基本上不旱即涝，风调雨顺的年份很少。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我们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截至 1987 年，国家、群众累计投资 89.3 亿元，旱涝保收田已发展到 3320 万亩，但与现代化农业先进的生产力要求比较，仍相距甚远。最近两年，全省上下又都重新重视水利建设，并且提出防旱除涝齐抓，建设管理并重的方针，以建设旱涝保收田为中心，以发挥既有水利工程效益为主，以引黄、井灌和水库灌区三大片的中低产田改造为重点，全面规划，综合治理，分类指导，分期实施，力争 1990 年全省有效灌溉面积恢复到 5200 万亩，旱涝保收田达到 4000 万亩。这个设想实现，将大大改善农业的生产条件，提高农业新的生产力。

与此同时，需要引起注意的是，我省水资源缺乏，人均耕地较少，合理利用水资源和土地资源，节约用水用地，是一项长期的战

略任务。要加强水利灌溉事业的管理，用经济手段调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提倡集约式经营，充分发挥土地的作用。同时要注意发展旱作农业，以提高农业的抗灾能力。

3 提高农业装备水平。农业生产从本质上讲是一个能量转化和物质循环过程，是一个开放的生态系统。发展新的农业生产力，必须增加化肥、农药、地膜、机械的投入。用现代工业，主要是现代农用工业来装备农业。河南省在这方面一是需求大，产品缺，生产落后；二是缺乏科学指导，浪费严重，效益差。因此，在这方面更应当重视。

4 推广农业科学技术。科学技术是各种生产力要素中最重要 的要素，又是生产要素优化组合的核心。挖掘科学潜力，增加技术投入，及时推广应用先进科技成果，使其尽快转化为生产力，是实现农业持续稳定增产，走出徘徊局面的最重要的工作。

推广农业科技投资少，见效快，效益好。有些国家农业增长值中技术进步因素占 80%。我国当前只占 30%~40%。河南还不足 30%，1984 年最高才达到 32%。可见，提高农业科技进步的水平 和作用，加速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率，特别是推广配套技术更具有 重要的意义。我国农业科技成果并不少，潜力很大。据统计，10 年来农业方面获得国家及农业部科技成果奖的就有 2373 项。目前我省最需要推广哪些先进应用技术呢？最近省委政研室和省科委提出，要着重推广“瘦肉型猪”、“黄牛杂交改良”、“郑单八号杂交玉米”、“麦后水稻旱种”、“葡萄直插建园”等五种配套技术。据预测，到 1990 年，五种配套技术推广可净增纯收入 10.3 亿元。农业部王连铮同志提倡推广杂交良种。据他测算，我国三十多年粮食作物品种更换 3~5 次，每更新一次，粮食单产提高 10%~20%，1976 年到 1988 年仅推广杂交水稻一项科技成果即增产稻谷 600 亿公斤。杂交玉米良种“中南 2 号”每亩可增产 200~300 公斤，比原种玉米增加一倍。

推广应用先进科技成果需要一定的条件，比如农民要有较高的文化技术素质 健全农业技术服务体系 建立科研、推广、生产三结合技术网络，落实各项技术政策，相应的资金投入和必要的物资保证等。这些条件的创造和具备，没有各级党政领导及有关部门的重视和科技工作者的努力是不可能取得的。

5 推进适度规模经营。规模经营是劳动力、土地、资金等生产要素的合理配置。“规模”指经济规模，即生产要素的集中程度和积聚水平。规模经营的实质是在一定的生产力水平下，通过生产要素的合理配置，正确处理经营规模 and 经济效益之间的关系，从而达到良好的经营效益。“适度”是指获得最佳经济效益的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当前讲适度规模经营，从更多的意义上是讲土地的适度规模经营，在一定量的土地上以最小的投入获得最大的产出。从农业生产商品化、专业化、社会化的要求看，规模经营可以说是我国农业发展的方向。

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必须从各地的实际出发。江泽民同志在庆祝国庆讲话中提出 推进适度规模经营，一要‘在有条件的地区’推进 二要‘根据农民自愿的原则’ 三要‘稳妥’地推进。只有做到这几条，才能真正发展新的生产力，提高农业经济效益。

我们推进的适度规模经营，其形式还应是多种多样的。这与各地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商品化、专业化、社会化程度以及人口密度的差异等条件有直接关系。现在河南一些地方出现的统一分片经营型、社会服务型、农工商联合经营型、双向承包经营型等 实践证明效果较好，应继续进行试验，并不断总结提高。不能认为推进适度规模经营必须否定家庭经营。

6 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产业结构是以产业部门划分为基础的生产力结构。产业部门之间相互关系是否协调，比例是否得当，是社会生产力高低的重要原因之一。我们讲的农业，一般指的是大农业，包括农林牧副渔和一部分农副产品加工业。同一般社会生

产力一样，这些产业之间相互关系和比例如何，对农业新的生产力的发展至关重要。因此，为了合理地组织农业生产力，必须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调整产业结构的目的在于追求在同量资源耗费下获得最大经济效益的合理化和优化生产力结构。影响产业结构调整的因素很多如市场导向 当地优势 本地需求等 决不能只考虑一种因素。比如粮食与经济作物之间 农业与林业、牧业、渔业之间 农业与乡镇企业之间，在一个地方什么样的结构最合理、最优化，不能硬套一种模式。农业和乡镇企业之间的结构关系到底如何才最合理、最优化，这也要从实际出发。江泽民同志在庆祝国庆讲话中提出：“要在大力加强农业的前提下，继续鼓励和引导乡镇企业健康发展。”这是从中国国情出发 从全局考虑 对各地产业结构的总的指导方针和要求。我省一些地区前两年脱离实际，片面地强调从加速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这一个因素出发，使乡镇企业的发展速度太快 现在也应当调整 合理地控制发展速度。

三、稳定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

研究农业生产力的发展问题不能不讨论联产承包责任制。10年来，作为对农村生产关系的重大调整和改革的主要成果——联产承包制，是否还适应当前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我认为，联产承包责任制既能发挥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统一经营的优越性，又能调动广大农户家庭经营的积极性，符合目前我国农业生产水平，符合广大农民群众的心愿。马克思指出：“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 是决不会出现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这虽然讲的是社会形态，但对一定的生产关系来说，同样是适用的。因此，对于联产承包责任制，我们应从实际出发，持肯定态

度。

前一阵有些同志对联产承包责任制有些议论，似乎农业生产出现徘徊，是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罪过。之所以有这种看法，一是因为有些同志把联产承包责任制与小农经济划等号，认为“小农经济”已把原来集体经济积累的生产潜力耗尽。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特点是双层经营，一个是集体经营，一个是家庭经营，发挥两个优越性，两个积极性。它是农村集体经济性质，与小农经济不能划等号。至于在实行联产承包制过程中不少地方忽视集体经营这个层次，把原来规定的几个“统一”如统一机耕、统一良种、统一灌溉、统一植保等，没有真正落实，这只能说是配套完善存在问题，不能因此而否定社会主义发展史上中国共产党的这项创举。二是认为家庭经营不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要求，阻碍了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前面已经讲过，这种看法不符合实际情况。许多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农业已经现代化，但仍然保留家庭经营形式。可见，家庭经营可以容纳现代化、社会化的生产力。我们国家许多地方的实践也说明了这一点。

于 1989 年